

批捕破坏经济秩序犯罪288人,办理影响营商环境职务犯罪案件45起、为企业追赃挽损352.27万元——

检察机关亮出优化法治营商环境成绩单

运城晚报讯(记者 樊朋展 见习记者 张蕊彤)批准逮捕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227件288人;办理影响营商环境职务犯罪案件45件49人;办理涉企民事生效裁判监督案件62件;办理知识产权综合履职案件9件……12月18日,市人民检察院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了全市检察机关从惩治侵害企业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到引导涉案企业堵塞管理漏洞、完善合规管理,从平等保护涉案各方合法权益到督促行政主管部门全面履职,充分发挥“四大检察”综合职能,护航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开展情况。

今年以来,全市检察机关主动融入运城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确定检察机关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十三项”保障措施,并与101家企业确立“一对一”服务关系,开展常态化入企走访、调研。

在刑事检察方面,今年,全市检察机关共批准逮捕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227件、288人,提起公诉357件607人,尤其是在职能



监管、行政审批中的“吃拿卡要”行为,今年共办理影响营商环境职务犯罪案件45件49人。特别是在办理企业作为受害人案件的过程中,加大追赃挽损力度,最大限度挽回企业的损失,2023年为企业追赃挽损共计352.27万元。此外,全市检察机关还全方位强化知识产权综合司法保护,助推企业创新发展,2023年共办理侵犯知识产权审查逮捕案件24件39人,受理移送审查起诉案件16件33人,办理知识产权综合履职案件9件,办结9件。

民事、行政检察方面,全市检察机关办理涉企民事生效裁判监督案件62件,涉民营企业民事执行和错列被执行人监督案件11件,发出检察建议7件,采纳7件,并加强与法院之间的信息互通共享,重点监督错误采取执行措施、错误处置执行标的物、错误追加企业家为被执行人或失信人等致使企业或企业家合法权益遭受侵害的案件。

河津、万荣、平陆、芮城检察机关共同开展巡河调研;盐湖检察机关会同盐湖生态保护与开发中心加大对盐湖周边生态环境的保护力度;市人民检察院设立盐湖生态和文物保护检察工作站,会签《运城市盐湖生态、自然资源和文物保护协作意见》。市人民检察院相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该院将继续发挥检察职能,进一步增强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的使命感,以保护知识产权、开展企业合规、化解金融风险工作为抓手,建立健全检企联动机制,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营造公平公正的法治营商环境。

典型案例

假酒卖了11万余元 “获刑+三倍赔偿”!

运城晚报讯(记者 樊朋展)2018年至2022年,被告人张某从太原、吕梁购买大量假冒汾酒,主要销往我市新绛县城周边农村商店、饭店等,也销售给附近农村家庭作为红白喜事用酒,销售金额达11万余元。

2022年9月16日,新绛县公安局接到举报,发现张某侵犯注册汾酒商标犯罪线索并立案侦查,同时向当地检察机关通报案件情况。

新绛县人民检察院及时介入,并对查扣的账本和销售记录进行逐项复刻、比对,进一步查清犯罪数额,同时对查扣的侵权产品进行食品安全鉴定。当年12月21日,新绛县公安局以张某涉嫌销售假冒注册

商标的商品罪向新绛县人民检察院移送审查起诉。

今年3月17日,新绛县人民检察院以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对张某提起公诉。4月14日,新绛县人民法院以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判处张某有期徒刑一年十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8万元。

此外,检察机关针对该案件向市场监管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严格落实打击侵权假冒执法责任,建立系统检查、跟踪落实制度。市场监管部门采纳了检察机关的建议,共出动执法人员105人次,检查酒类经营单位109户。

为依法维护权利人合法权益,

加大对侵权人的追责力度,推动惩罚性赔偿制度落实,3月17日,新绛县人民检察院向新绛县人民法院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4月12日,新绛县人民法院认定张某销售金额为118362元人民币,判处张某承担三倍惩罚性赔偿金355086元,并公开赔礼道歉。

结案后,检察机关邀请汾酒公司专家对市场监管部门执法人员开展专业培训,提升市场监管人员综合执法能力,通过延伸检察职能,以检察建议方式督促行政主管部门开展综合治理。销售侵权假冒酒类商品情况得到有效遏制,汾酒系列产品也在新绛县销售额提升15%。

冬季安全进校园 法治观念润童心

运城晚报讯(记者 樊朋展)为进一步增强学生法治安全意识,近日,新绛县公安局阳王派出所民警在辖区中学开展法治教育宣传主题活动。

活动中,民警从学生法治意识的薄弱处为切入点,辅以真实案例,将播放视频、图片和发放校园安全宣传单等方式相结合,从冬季交通事故、火灾、溺水事件等方面入手,深入浅出地细致宣讲,引导学生增强安全理念。

同时,民警还以发生在身边的典型青少年犯罪为例,告诫同学们远离违法犯罪,养成良好行为习惯和道德品质,做到自尊自爱、自信自强,从源头上预防各类校园安全事件的发生。

阳王派出所负责人表示,该所将继续以增强法治观念为目标,不间断开展进校园普法活动,共筑安全、文明、和谐、美丽的校园环境。

“警格”紧急寻亲 群众送旗致谢

运城晚报讯(记者 刘凯华)“谢谢你们帮我找到孩子,现在外面这么冷,要不是你们的帮助,后果不堪设想!”日前,绛县一居民赵某对绛县公安局古绛派出所民警帮助其找到孩子连连感谢。

当天上午,该派出所民警接到群众报警称,城区街道有一小男孩在路上徘徊,找不到父母。民警立即前往现场,见到小男孩后,因他年纪尚小沟通不畅,民警只好展开对其家属的寻找工作,一方面调取周边监控,另一方面走访寻查,同时发动周边街道的网格员发布寻人启事。

功夫不负有心人,晚8时许,小男孩的外婆赵女士看到信息,匆忙赶到派出所,这才有了开头的一幕。看到小男孩和家人相聚,忙碌的民警终于松了一口气,并叮嘱赵女士不要让孩子一个人在外玩耍。

入户走访“解民意” 争做群众“贴心人”



运城晚报讯(记者 樊朋展)“家中有什么矛盾需要我们调解的,随时联系。”近日,芮城县公安局古魏派出所民辅警在辖区居民家中走访时说。为倾听群众心声,连日来,芮城县公安局组织民辅警进社区、进企业、进学校、进农村、进家庭,开展“百万警进千万家”走访活动(上图)。

走访期间,民辅警以“听民声、访民意、察民情、排民忧、解民难”为主要内容,通过“五进”开展走访和排查工作。

通过入户走访,民辅警与群众交朋友、拉家常,面对面地交流沟通,了解群众的烦心事、操心事、揪心事,积极帮助群众解决实际困难。同时,主动收集邻里矛盾纠纷、民情民意,采取专人负责、分类调处等方式化解矛盾纠纷,努力将其消除在萌芽状态。

活动中,该局民辅警共走访了辖区8个社区、36家企业、12家学校,征求了363条群众建议,排查化解矛盾纠纷13起,帮助群众解决实际困难26件。

发生“医闹”! 别慌,是演戏

——夏县、万荣两地公安联合医院进行实战演练

患者在县医院抢救后落下残疾,“伤者家属”情绪激动。院方负责人出面沟通,但“伤者家属”认为医院抢救不力,与医护人员发生冲突,院方报警。夏县公安局民辅警到场后,要求“伤者家属”立即离开,但其置若罔闻。为尽快恢复医院医疗秩序,出警民辅警迅速将“医闹”人员强制带离现场,并依法予以严肃“处理”。

这是发生在夏县人民医院的一幕,近日,该县公安机关与医疗集团共同开展了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培训及演练。

演练结束后,警务技术实战教官针对演练中暴露出的使用防暴器械不规范的问题对相关人员进行培训。

在万荣县公安局反恐办联合巡特警大队等在该县医疗集团开展的防暴应急处突演练中,一名“歹徒”手持尖刀突然出现在门诊区对现场群众进行攻击,并挟持一名医护人员当作人质,医疗集团按照公安机关指导迅速启动应急预案——医护人员组织群众做好自我保护;保安持防暴器械对“歹徒”警戒包围,使其远离群众。

与此同时,该局巡特警大队在接到指令后,赶赴现场,择机将“歹徒”制服后带离现场。整个演练过程计划周密、快速有序。参训单位配合默契,达到了预期效果。

记者 樊朋展 刘凯华 见习记者 张蕊彤



▲突发模拟